

# 教育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国家开发银行扶贫金融事业部区域开发局

---

教助中心〔2018〕69号

## 关于做好2018年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受理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中央部门所属各高等学校，国家开发银行各分行：

2018年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受理工作即将启动，为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便捷办理助学贷款，确保贷款受理工作平稳、有序、高效，现提出如下工作要求：

### 一、坚决落实“精准资助，应贷尽贷”

助学贷款受理工作要秉持“以学生为中心，全面提升服务”的理念，坚持“精准资助，应贷尽贷”的原则，不得预设贷款规模和贷款人数上限，确保符合条件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能够通过助学贷款顺利入学。尤其对建档立卡家庭学生、城乡低保学生、通过高中预申请的学生，要重点关注，不得要求其再提供家庭经济困难证明材料。对其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只要提供乡镇（街道）民政部门、村（居）委会、原就读高中任一单位出具的证明即可。

---

## 二、大力推进受理场所标准化建设

各省级教育部门要积极推动助学贷款受理场所标准化建设工作，以推动“合同电子化”全覆盖为契机，在贷款受理场所、受理窗口、队伍建设等方面予以规范。

（一）保障贷款受理场所。贷款受理工作季节性较强，各地应结合当地实际，综合采用办事大厅、临时租用固定场地、设置分散受理点等方式，为前来办理助学贷款的学生和家长营造良好的服务环境，场所内应提供固定的等候区、咨询区、打印区并配备座椅。同时，助学贷款申报材料及办理要求、办事程序、服务宗旨和承诺、办事人员基本信息等要上墙公示。

（二）合理设置受理窗口。各地要根据需求摸底情况、以往受理经验和今年受理日程安排，合理测算受理窗口，具体测算方式为：

某县应设置窗口数（C）=某县单日受理学生数（K）×调整系数<sup>[1]</sup>（X）÷某县每个受理窗口每天办理学生数（S）；

某县单日受理学生数（K）=某县近三年受理人数上限<sup>[2]</sup>（P）÷某县 2018 年计划受理工作日天数（T）；

某县每个受理窗口每天办理学生数（S）=某县每天计划受理小时数（T）×60 分钟÷某县每个窗口办理一名学生贷款所用分钟数<sup>[3]</sup>（R）。

---

1 人数在 5000 人以上的重点县 x=2，人数在 2000 人以上（含）的县区 x=1.5，其他县 x=1

2 新开办或开办时间不满 3 年的县区，该指标取已受理人数上限与该县 2018 年高考录取人数×该地区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资助比例两者间最高值

3 要预留为学生开展诚信教育的时间，（R）的取值要不少于 10 分钟，即  $R \geq 10$

原则上，各受理窗口应至少配备一台计算机及合同电子化设备（高拍仪和手写板）。

（三）加强贷款受理队伍建设。各地要加强助学贷款工作专兼职人员队伍建设并保障劳务报酬等方面的待遇。通过调配人员或选派志愿者等方式补充助学贷款工作人员，明确岗位职责和工作规程，组织开展受理前各项业务培训，确保引导、咨询、受理等环节有序进行。

各省教育部门和开发银行分行要重点关注人口较多、受理量大和机构建设较为薄弱的县区，联合开展专项督导检查。助学贷款受理场所标准化建设将与考核评优、风险补偿金结余奖励和国家助学贷款专项奖补资金等资金的分配挂钩。

### 三、确保高峰期贷款受理工作平稳有序

一是实施错峰受理，各县级资助中心可按高中学校、按乡镇、按首续贷等错峰受理贷款申请。二是实施分散受理，年均受理量在 5000 人以上的县级资助中心，必须在乡镇、高中学校设立贷款办理点，尽量让学生和家长“少跑路”。三是采取预约办理，各县级资助中心要积极运用手机 APP 和网络预约等形式，掌握受理动态、分散贷款人群。四是在受理高峰期，各地要及时增设受理点和受理窗口、延长受理时间、调配补足工作人员，坚决杜绝学生、家长排长队久候和往返奔波的现象。

此外，今年开发银行生源地助学贷款受理证明将加盖电子公章，县级资助中心导出打印后交予学生（非彩色打印时

公章显示为黑色，各地要做好解释说明工作)，各高校要及时做好回执录入工作。

#### 四、进一步加大学生资助工作宣传力度

在受理过程中，各县级资助中心要指派专门的宣传专员，充分利用新媒体广泛报道各地井然有序的受理场景，向社会公众和大学生朋友讲好“资助故事”和“贷款故事”，增加互动式体验，让社会为助学贷款工作“点赞”，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各地教育部门要会同开发银行各分行大力度、多批次、接地气地宣传国家资助政策，宣传扎根基层、热心服务学生的一线优秀工作者，通过举办形式多样的报告会、座谈会、交流会等活动分享、推广典型经验，形成传导效应和辐射效应。

#### 五、切实做好舆情分析及应对工作

各地教育部门和开发银行各分行要制定工作预案和应急预案，加强与政府有关部门的沟通合作，建立突发事件应急响应处理机制，保障受理秩序。密切关注媒体报道和社会舆论，及时了解情况，解决相关问题，加强追踪回访，提高服务水平。同时，重点关注助学贷款相关IT系统响应的及时性和运行的流畅度，确保合同电子化办理平稳顺畅。

特此通知。

联系人：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高校处 狄家君 010-66096791

国家开发银行扶贫金融事业部区域开发局

助学贷款管理一处 李若瑾 010-68307763



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国家开发银行扶贫金融事业部

区域开发局

2018年7月3日

抄送：财政部科教司、教育部财务司